

通識

General
Education

倫理 與生活

*Ethics
and Life*

李琪明◎著



B82
2011.7

倫理與生活

善惡的變與辨

李 琪 明 著

台灣師大公民教育與
活動領導學系教授



五南圖書出版公司 印行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倫理與生活：善惡的變與辨／李琪明著．

--初版．--臺北市：五南，2003 [民92]

面；公分

參考書目：面

I S B N 978-957-11-3130-6 (平裝)

1. 倫理學

190

91022919



1J91

倫理與生活—善惡的變與辨

作 者 — 李琪明

發行人 — 楊榮川

總編輯 — 龐君豪

主 編 — 盧宜穗

責任編輯 — 陳姿穎 黃嘉慧

出版者 — 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106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339號4樓

電 話：(02)2705-5066 傳 真：(02)2706-6100

網 址：<http://www.wunan.com.tw>

電子郵件：wunan@wunan.com.tw

劃撥帳號：01068953

戶 名：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駐區辦公室/台中市中山路6號

電 話：(04)2223-0891 傳 真：(04)2223-3549

高雄市駐區辦公室/高雄市新興區中山一路290號

電 話：(07)2358-702 傳 真：(07)2350-236

法律顧問 元貞聯合法律事務所 張澤平律師

出版日期 2003年 1月初版一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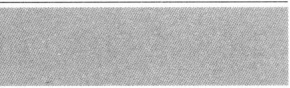
2009年10月初版四刷

定 價 新臺幣250元

自序

身為現代人，民主、自由等口號似皆朗朗上口，藉以彰顯一種驕傲與進步的表徵。然而，面對開放與多元並非易事，因現代人所面臨的不再是一套既有且制式的行事準則與傳統單純的環境，而是處在一個緊湊、激烈、現實、廣闊的生活場域中，人人必須從中去做種種不同的思考、判斷與抉擇，以找尋其安身立命之所在並為其自我的選擇負責，沒有人能夠置身事外，更沒有人可以予以替代。因而，有人在多元社會裡，迷失了方向、攪亂了方寸，以致無所適從或困坐愁城，時而「放縱自我」或「盲、忙、茫」地度日，時而大嘆「人心不古」、「社會亂象叢生」而生百般無奈，甚而嚮往單一且封閉的社會型態；但亦有人在此繁複環境裡，理出自我的思路與立身處事原則，掌握無限契機並接受各種考驗與挑戰，從而開創了條條寬廣的人生道路。其間的差異不在於外在環境的變遷，而在於每個人內心世界的重整。

不過，「你不能教導人們什麼，你只能幫助他們自我尋找。」本書並不是要提供現代精神生活的指引與妙方，因為那可能會產生一種思想的灌輸與



誤導，而是嘗試著在各個善惡的現象中，整理出一些議題的焦點與思考的理路以資參考，或可將其比喻為「導航系統」，在廣闊無垠的空間中提供明確清晰的航道，但目標的鎖定以及航道的選擇仍掌握在駕駛的手中。因而，本書的基本立場是建基在民主自由的多元開放社會中，提供有關善惡的各種思辨理路，以供讀者加以思考、判斷或抉擇的基礎，尤要強調的是談到「倫理道德」總被視為八股、教條或是個人私德而與現代生活無法相容，因而本書提倡現代善惡之辨乃應賦予時代新義，且進而成為公民社會建造的重要道德基礎。

基此，本書乃扣緊「現代公民」與「應用倫理」兩主軸，內容共分七章探討：第一章是談家庭倫理，突顯「性與愛」的議題焦點，並指出「私領域的民主化」作為現代家庭倫理基礎理念的重要性。第二章是談校園倫理，以「師與生」的焦點談及「學校總體營造」的新概念，期能促進新校園倫理的優質化與健全化。第三章是談生命倫理，關注的是「生與死」的問題，尤其面對基因工程的日新月異，無論是人工授精、代理孕母、複製人、墮

胎、自殺、死刑與安樂死等技術，都衝擊著原本人類生死的方式與界定，人們如何面對這些新興議題頗值得深思。第四章是談專業倫理，或因若干專業人士追逐名利而導致專業的濫用和誤用，或是現代專業中面臨諸多道德兩難與困境，如何能使「義與利」兼顧是為現代專業的重要課題。第五章是由「理與情」延伸至關懷倫理的探討，分別自性別、種族與貧富等層面加以剖析，此三者 in 歷史軌跡中往往造成人際間的不平等現象，如何在「尊重差異」中又能突顯「公與義」的精神實為一大挑戰。第六章是關注「人與物」的問題，將人與人的關係擴展至環境倫理的層面，舉凡動物權以及生態中心倫理等理念的強調，都促使我們反思人與環境的和諧相處之道。第七章「善與惡」乃係基於規範倫理學的角度，較為理論與系統性地探討判斷與行動的各種量尺，並提出公平正義與論辯倫理，以作為公民社會中新時代倫理的總結精神。此外，本書在附錄增列「數據瞭望台」，雖無意陷入數字與量化的迷思，但其仍可作為抽象的倫理與生活中思考及論辯的具體參照。



本書自構思至成書歷時兩年，其中所面對的最大困難（尤其對一個習於寫作學術論文的工作者而言），是在於如何將原本就不討好且硬梆梆的「倫理道德理論」，將之「深入淺出」並與「日常生活」相契合，故每每寫作之際總嘆「生活實例」、「嘉言名句」用時方恨少，「文學造詣」、「廣博知識」皆有嚴重不足之憾。所幸，本書在家人的支持、本系師長（尤其要感激洪泉湖教授的連絡與催生）的齊力努力與彼此激勵，以及五南圖書公司耐心的等候之下終於完成，至盼此一倫理學與道德教育的「科普」小書，能在價值混淆的現代社會中，提供些許思辨與行動的理路，以作為現代人開啟善惡思辨的基礎平臺。

李琪明 謹識 2002.9

目 錄

第一章	性與愛—談家庭倫理	001
壹	現代家庭變奏曲	001
貳	家庭倫理的議題	007
參	家庭價值的解構與重建	015
第二章	師與生—談校園倫理	021
壹	校園的真情與悲情	021
貳	校園倫理的變遷與衝擊	025
參	校園倫理之重建與營造	031
第三章	生與死—談生命倫理	041
壹	生命科幻之旅	041
貳	生與死的議題焦點	044
參	新生命倫理的課題	058
第四章	義與利—談專業倫理	065
壹	以威尼斯商人為開端	065
貳	專業中的迷宮與兩難	070
參	義利兼顧的專業倫理	075

第五章	情與理—談關懷倫理	085
------------	------------------	-----

- 壹 自由平等的呼聲響起 085
- 貳 差異間的倫理議題 088
- 參 正義與關懷合奏的新倫理觀 098

第六章	人與物—談環境倫理	105
------------	------------------	-----

- 壹 動物怒吼與大地哀歌 105
- 貳 環境中的抉擇與困境 108
- 參 邁向新紀元的環境倫理 115

第七章	善與惡—判斷與行動的量尺	121
------------	---------------------	-----

- 壹 現代社會的變與辨 121
- 貳 道德理論的思辨與限制 123
- 參 公民社會的道德願景 131

	參考文獻	143
--	-------------	-----

	附錄—數據瞭望台	157
--	-----------------	-----

第一章 性與愛

談家庭倫理

壹 現代家庭變奏曲

「她，三十五歲，結婚十年來一直過著無性生活。婚前，總以為他忠厚老實與尊重自己，婚後至今，還未能弄清楚他是否性無能或是同性戀者？是否只把婚姻當幌子以對父母、對親友交代，而且還裝出一副家庭美滿幸福的模樣。所幸，自她領養一個孩子，並把時間與精力投注在孩子教養之後，先前那種和先生同在屋簷下各自生活的日子，也就顯得不再那麼難熬與無奈了。直至前些時日，她遇到一位風度翩翩之有婦之夫，雙方頓感『相見恨晚』，情牽意惹般的交往著，也情不自禁地發生了關係……」。

對於上述可能發生在我們周遭的事例，你有什麼想法呢？如果你是個案中外遇的女主角，你在事情曝光前後，會希望有什麼

樣的後續發展，為什麼？如果你是女主角的丈夫，獲悉實情後你將會有什麼反應？如果你是女主角或其先生的好朋友，你又會怎麼想、怎麼做？又假若你是女主角的外遇對象，事情曝光前與曝光後，你分別會怎麼做，為什麼？當然，如果你只是一個旁觀者，你又會有什麼反應呢？這諸多的問題請環繞在腦際，且讓我們先看看 T 和 M 的對話，並想想你較贊同何者？

T：我覺得她背叛了家庭，也扭曲了家庭的真義。因為家庭並非只有「性關係」，更重要的是愛與關懷，所以她的這種外遇行為顯然是違反了倫常道德，也是對家庭的不忠。而且一般而言男女對於婚外不合法的、或偶發的性行為，大多是抱持著「逢場作戲」以及「今朝有酒今朝醉」的偏態，且大都以肉慾的滿足與快感為基調，似乎不必有愛情基礎，也多不能產生精神上的昇華，更不用說對於整體社會的教育規範與倫理道德所造成的損害及負面作用，所以婚外情通常會被認為是一種「玩火」的行為，也是通向墮落、錯亂、犯罪、甚至是毀滅的捷徑。

M：我想你是否有些教條與八股，且把家庭太過理想化了。家庭的功能之一本就是性的發展與滿足，婚姻本身根本不可能帶來任何的安全感和保障。想想看，如果長期處在一種忽略人性基本需求的劣質婚姻裡，連最基本的需求都得不到了，還奢談什麼更高層次的愛、關懷、付出與溫情呢？這樣的婚姻為什麼還要勉強維持下去，只是徒增彼此的痛苦罷了！人生苦短，為何不能追求自我的快樂與幸福呢？尤其是女性長久以來受到婚姻的壓制，現在應該是掙脫枷鎖的時代了！

T：有時人生本就不全然都是快樂幸福的，許多事情之所以有價值也

不是因為其會帶給人們快樂。俗話說：「人生不如意事十之八九。」換個角度來看，痛苦有時也是給予人生難得的考驗與磨練，我們不是常說：「天將降大任於斯人也，必先苦其心智、勞其筋骨、餓其體膚，增益其所不能。」況且婚姻乃是兩個原本不同背景個體之結合，難免須費時加以調適、容忍與互諒，畢竟婚姻不是兒戲，哪個人不想生生世世、天長地久、鶼鶼情深呢？只是，有人形容婚姻像是「戀愛的墳墓」，也有人說像是泡熱水澡一樣，當你覺得很適應的時候，水已不夠熱了，所以想保持一定的水溫真是不容易！但是這樣的努力也正是彰顯婚姻的可貴以及對夫妻「同船渡」緣分的一種珍惜。

M：我贊同婚姻不是兒戲，也沒有「順乎天、應乎人」般的理想與浪漫，可是婚姻應是適合最基本的人性而不是桎梏人性，更不是「作繭自縛」。所以古今中外，我們會發現沒有一套亙古不變的制度，而是有著諸多不同的婚姻制度與價值觀，去順應當時的環境特色和現實需求。就現代人而言，婚姻雖不必然是「生不成雙、死不分離」如梁山伯與祝英台式的「美夢」，但也不必過度否定與悲觀，我們可以視婚姻的精神就好比是一個無形的「契約」，裡頭含有彼此的權利與義務，任何一方都有權解約。另有人更呼籲婚姻應該明訂契約，從五年至二十年不等，到了一定的期限雙方再決定是否續約，這就好比契約的期限已到時，雙方「銀貨兩訖」般的瀟灑自在、了無牽掛、各奔前程，其實也可說是現代人的另類選擇。

T：你這樣的說法好像把婚姻只當作兩個人的事，「合則留、不合則去」，其實婚姻應是擴大到雙方大家庭的事。結婚與離婚不僅是人生的大事，亦是家族的盛事，尤其是一旦離婚，需要考量的因

素很多，譬如說對於家中長輩和孩子的直接、間接影響，以及當事人本身的調適等。畢竟對許多人而言，家庭可說是其生命的後盾，甚至是人生的全部，所以離婚對某些人來說是一種創傷、一種毀滅、一種末日的來臨，對於相關的家人而言更會產生難以抹滅的影響。

M：我覺得你的說法是停留在傳統的家庭制度的思維模式，其實家庭對於現代人的重要性已經大大地減低了。看看現在全世界的離婚率不斷升高，個人自主意識也逐漸增強，而且並不是每一個人都有「快樂天堂」般的幸福家庭生活。像是在屏東有一黃姓男子因失業賦閒在家，經常借酒澆愁，前天酒後持掃把竹柄，將六歲幼子毆打重傷致死^①；又如報載一名新竹婦人多次買兇殺夫案，遭地方法院判決……^②；另則有一陳姓婦女凌晨遭到酒醉丈夫暴力相向，命在旦夕，以手機緊急報案……^③。你看看這些施暴者或受虐者豈不是天天生活在「水深火熱」之中，這樣的家庭、這樣的婚姻還能說是人生的避風港？還能再有所期待與依賴嗎？

T：你所說的這些不過是少數不幸個案罷了，儘管有這些不幸甚至失敗的個案，但並不能完全否定家庭的諸多功能。像是報紙也曾刊載基隆市有一謝姓夫婦育有十三名子女，晚年老夫妻先後生病，由其子女輪流妥予照護，獲市長探視並讚揚其家人和樂相處^④。這種種事例在我們周遭生活中可謂不勝枚舉，尤其我國傳統文化素來講求孝道，我們不能只把家庭定位在夫妻關係而已，親子關

①改寫自民國 90 年 3 月 20 日中時電子報。

②引自民國 90 年 3 月 14 日中時電子報。

③引自民國 90 年 3 月 20 日中時晚報電子報。

④引自民國 90 年 2 月 3 日中時電子報。

係與手足情誼甚而整個家族的聯繫也是很重要的，這中間更包含了許多的責任與義務。

M：我認為傳統的一些道德原則與精神並非一成不變的，尤其是自古以來的「孝」字，更應有時代的新解。就像有一少女因不滿生父未支付其生活費與扶養費等問題一狀告到法院，但因為不滿判決結果，而在台北地院展開連續幾天的抗議行為……；與此同時，一對伉儷夫妻也對媒體哭訴，原本期望養兒防老卻被養子遺棄^①，甚至還有多起子女為爭奪父母遺產而大鬧法庭者比比皆是。這些案例都可讓我們體會到現代親子關係已產生了極大變化，「孝順」可謂越來越式微，以往的「家務事」也出現必須上法院加以解決的情況。所以，我覺得還是不要對下一代期望太高，失望才不會太大，畢竟孩子也是獨立的個體，他們會有他們自己的想法和觀念，不要老是把「養兒防老」等觀念視為理所當然，用平常心看待現代人的「孝道」，可能比較能釋懷！

T：「痴心父母古來有，孝順兒孫誰見了。」我承認現代孝道是越來越式微了，但並不表示這是對的方向，我們反而應該力挽狂瀾，重新提倡「家庭價值」，不過表現的方式倒是需要依時代的不同而有所變化，譬如說現代雙薪家庭日漸增多，遇到家中若有老人家人生病時，子女雖不能親自照護，但可請人代勞，諸如請看護、住進完善的安養機構或是僱用外勞等，一樣可以盡孝道啊！

M：話雖如此，但是委由外人照護與親人自己照顧相比，感受畢竟是大大的不同。想想看老人或小孩最重要與最需要的莫過於家人的「愛」，可是我們這一代往往忙碌於事業與追求成就，以為

①引自民國90年3月13日中時電子報。

「錢」是萬能並可以解決所有「時間」的問題，甚至是孝順也可以用金錢來換取或擺平，實在令人有些感慨！

T：說的也是！甚至有人認為「性」也是可以用錢來解決的！所以「一夜情」、「援助交際」、「檳榔西施」、「清涼寫真」甚至「偷拍光碟」……等現象紛紛出籠，社會上也充滿著「笑貧不笑娼」的風氣與愛偷窺他人隱私的「八卦」心態，這些都一再衝擊著傳統的價值觀與行為規範，甚至家庭的功能性與必要性都受到了衝擊。

M：你所提到的某些現象固然不妥，但換個角度來看這也是社會開放多元之後所呈現的必然現象。想想看，在以往社會中，「性」是閨房之事、是個避談的話題，正因為人們的資訊封閉與懵懂無知，曾衍生了諸多家庭問題與對性別間的誤解，像是「同性戀」等議題，至今仍待多加探究、釐清與持平看待，而不應該被賦予過多的「刻板印象」、或過度的「道貌岸然」，說來也有其進步之處。

T：我同意在民主開放社會裡應有多元的思考，坦然面對不同價值觀所呈現出來的各種行為，但這並不表示就可拋棄是非善惡判斷的標準與規範。我覺得現在有一些人遇到需要判斷是非時，總主張這是屬「個人隱私」、這是「私生活領域」或是「許多事沒有絕對的對錯」以及「不予置評」等相對主義觀點，且抱持著「這是別人家的事，不關我的事」等心態，這些其實都是一種現代人企圖「逃避判斷」的現象。

M：說到這裡，那麼，我們對上述案例該如何去思考、論斷與批判呢？……



貳 家庭倫理的議題

家，原是人們期待的避風港，也被認為是親情必然的依附場域。在一般童話故事的結尾總是「……最後，公主與王子結婚，過著幸福快樂的日子。」部分兒歌也都描繪出家庭的「完美」形象，例如：「我的家庭真可愛……兄弟姊妹很和氣，父母都慈祥……。」但是誠如俄國大文學家托爾斯泰（L. N. Tolstoi）曾經對「家」作過這樣的註解：「幸福的家庭都是一樣的，但不幸福的家庭卻各有不同。」實際的婚姻生活時常戳破了「家」所給予人們的夢想與期待，當幸福破滅之際，不僅大嘆「家家有本難唸的經」，甚而感覺「家宅猶如火宅」一般！

尤其是現時社會急速變遷，傳統家庭結構正逐漸解組，由農業時代大家庭制度逐漸轉向工商社會的小家庭制度之際，家庭的組成產生了單親家庭、重組家庭等多元型態的變化，家庭的功能也隨之發生了諸多的調整或限制，甚而受到質疑。此外，家庭的問題亦漸生複雜，諸如婚外情、家庭暴力、親人互控甚而相弑、外勞幫傭或隔代教養等問題叢生。由此可知，現代社會產生了諸多家庭倫理的新舊議題，有些是以往視為理所當然的價值觀而在現今卻被潮流意識所喚醒的議題，有些則是新型態社會所衍生的諸多適應與調整問題，這些都有待我們再予以省思。

一、何謂「家」？

「家」，原本是視為理所當然、無須解釋、甚至是「欲辯已忘言」的概念，但在近年來竟又成為議題而加以討論。有關家的定義大抵上可歸納出兩種不同取向的意見：第一種是強調傳統與穩定的觀點，此對於家的界定其範圍通常是比較狹隘的，例如早在 1953 年博格斯（E. W. Burgess）對於家的界定即為^⑥：

「家乃是一群因著婚姻、血緣或收養而予以聯結，組成單獨一戶，並以其不同的角色（包括夫妻、親子與手足等）產生互動與溝通，藉以創造與維持世俗文化。」

在此定義下的家庭，是一種穩定與傳統的家庭型態，其親屬關係通常被期望為不同於商業關係，而是強調家庭成員間的相處能夠無我無私，彼此間依賴感情而緊密聯結，並能夠永久維持（天長地久），以發揮心理上的滿足、安全感、角色扮演、社會化，以及上一代教養下一代等功能。

另一種不同觀點則是強調差異與變遷^⑦，此觀點所強調的家庭定義是十分寬鬆，例如史根諾尼（L.D.Scanzoni）於 1987 年所提出的十分簡單的定義^⑧：「家，就是維持一段相當時期的親密

⑥轉引自 Duvall, E.M. & Miller, B. C. (1985) *Marriage and family development*. NY: Harper & Row. (6th Edition) p.7。

⑦參考 Wolf, R. (1996) *Marriages and families in a diverse society*. NY: Harper Collins。

⑧同前註，轉引自 p.9。